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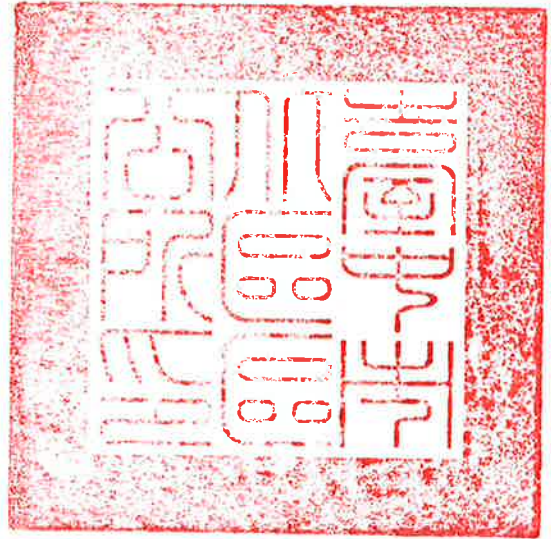
正 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中市北區區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4月15日
發文字號：公所社字第1150009822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有關本區區民曾通武君於115年4月5日往生，目前無家屬處理喪葬事宜，倘公告屆滿無人認領，逕委由「中華民國善願愛心協會台中分會」協助處理喪葬事宜，家屬不得異議。

依據：社會救助法第24條、同法施行細則第13條及臺中市政府社會局115年4月13日中市社工字第1150055196號函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本區區民曾通武君(身分證字號E12240****)，民國66年11月12日生，設籍臺中市北區明新里忠太東路119號3樓之17)，大體暫安置於臺中市生命禮儀管理處崇德殯儀館冷凍櫃1011號。
- 二、公告期間：自公告日起25日屆滿。

區長 戴燕如